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75 号 4 号楼 412 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9,246,6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4.026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10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常旺玲女士出席本次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拟任董事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9,136,606	99.9676	105,900	0.0312	4,100	0.0012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王吉杰	338,895,694	99.8966	是
2.02	夏冰	338,898,935	99.8975	是
2.03	陈为	338,886,143	99.8937	是
2.04	袁涛	338,886,138	99.8937	是
2.05	周予鼎	338,896,323	99.8967	是
2.06	田晖	338,885,126	99.8934	是
2.07	张辰	338,893,131	99.8958	是
2.08	夏锋	338,886,141	99.8937	是

3.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梁永明	338,967,938	99.9179	是
3.02	苏勇	338,890,661	99.8951	是
3.03	朱洪超	338,893,130	99.8958	是
3.04	赵金城	338,887,136	99.8940	是
3.05	李兴华	338,885,699	99.8936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01	王吉杰	12,834,588	97.3387	-	-	-	-
2.02	夏冰	12,837,829	97.3632	-	-	-	-
2.03	陈为	12,825,037	97.2662	-	-	-	-
2.04	袁涛	12,825,032	97.2662	-	-	-	-
2.05	周予鼎	12,835,217	97.3434	-	-	-	-
2.06	田晖	12,824,020	97.2585	-	-	-	-
2.07	张辰	12,832,025	97.3192	-	-	-	-
2.08	夏锋	12,825,035	97.2662	-	-	-	-
3.01	梁永明	12,906,832	97.8866	-	-	-	-
3.02	苏勇	12,829,555	97.3005	-	-	-	-
3.03	朱洪超	12,832,024	97.3192	-	-	-	-
3.04	赵金城	12,826,030	97.2737	-	-	-	-
3.05	李兴华	12,824,593	97.2628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
- 2、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 3、议案2、3对5%以下股东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林琳、杜佳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